

广西壮族自治区 财政厅文件

桂财社〔2017〕150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 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和医疗救助 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

各市、县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完整性，加快支出进度，根据财政部、民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财社〔2017〕204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财社〔2017〕208 号）精神，经商民政部，现将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和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提前下达给你们（具体金额详见附件）。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指标作为正式指标，待 2018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2018 年度预算执行中自

治区只对未下达部分或需调整部分进行发文。请各地将自治区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指标全额编入 2018 年预算，并准确列入相关收支科目。

二、此次下达的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用于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及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支出。医疗救助补助资金用于困难群众医疗救助支出。

三、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中的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和临时救助预算指标列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 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具体执行时列入相应的项级科目；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预算指标列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1001 项“儿童福利”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预算指标列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082002 项“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医疗救助补助预算指标，一般公共预算指标列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10 类“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具体执行时列入相应的项级科目；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预算指标列 2018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第 2296013 项“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四、请各地尽快盘活存量资金，加大消化结余力度，加快预算执行，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提前下达 2018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和医疗
救助补助资金分配表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财政部驻广西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自治区政府办公厅，审计厅、民政厅，本厅预算处、农业处、国库支付局、财政监督检查局，驻财政厅纪检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办公室

2017年12月6日印发

